

警察大学 2022-2023 年度信息公开报告

本报告根据《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教育部令第 29 号）要求，对学校 2022-2023 学年信息公开工作开展情况进行总结报告。全文内容包括：概述，主动公开信息情况，依申请公开和不予公开情况，对信息公开的评议情况及受到举报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等内容。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2 年 9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8 月 31 日止。

如对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警察大学办公室联系，联系电话：0316-2068061。

一、概述

2022-2023 学年，学校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全面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中央政法工作会议、全国公安厅局长会议精神，紧紧围绕建设有特色、高水平、国际化世界一流警察大学总目标，坚持“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深入做好各类校务信息的公开工作，不断完善信息公开机制，积极创新信息公开渠道，使学校权力运行更加规范高效、决策部署更加科学民主，广大师生员工合法权益得到有效保障，学校依法治校水平进一步提升。

二、主动公开信息情况

经统计，截至2023年8月31日，学校本年度通过校园官方网站、公安网和互联网办公系统等平台，主动公开各类信息2400余条。其中，校园网主页发布各类新闻信息164条，发布各类学校文件信息289条，本科教学信息630条，研究生教育信息240条，科研动态181条，校属单位信息217条，学生工作处发布招生、就业及学生活动相关信息111条。此外，宣传处、研究生院、校团委、各学院还通过微信公众号、抖音等多个平台渠道发布各类信息600余条。

（一）夯实制度根基，健全信息公开工作机制

学校将信息公开工作纳入《警察大学章程》，作为高校法治工作测评和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工作的重要内容，构建校党委全面领导、学校办公室统筹协调、校属单位积极参与的信息公开工作格局，制定《警察大学信息公开实施办法（试行）》等规章制度，修订完善学校信息公开指南，明确了学校信息公开的内容、途径和要求，规定了信息公开的组织监督和保障机制，不断推动学校信息公开规范化建设。建立工作周报、工作月报、工作简报、情况专报四位一体信息报送机制，及时反映学校工作动态与成效，与周会议（活动）安排、月重点工作、党委年度工作要点等形成紧密衔接的工作闭环。落实教育部《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以下简称《清单》）要求，根据校属单位职能分工，整合信息发布渠道，加强归口管理，信息发布更加规范，面向社会、面向师生校务公开更加透明。

（二）坚持“服务优先”，提升信息公开工作效能

学校高度重视事关学校建设发展大局和师生切身利益的信息公开工作，**一是主动做好信息公开。**落实事业单位登记管理要求，在机关赋码和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平台公开事业单位法人年度报告书。加强“三重一大”事项公示力度，利用学校官网面向社会主动公开2022年度预算、决算情况，开展政府采购项目验收情况公示。面向校属各单位开展经济责任审计公示3项5人次，开展政府补贴、部级津贴、公安部教学名师、立功嘉奖等各类评审、评选公示12次。利用年度工作总结表彰大会、学代会、团代会等向全校师生员工，公开年度工作总结和下一年度工作要点，召开“十四五”宣贯大会和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迎评促建工作动员部署大会，明确未来一段时间学校重点工作方向和发展目标。通过校园网印发党委会、校长办公会、专题会议纪要58期，下发学校月重点工作计划10期、工作周报38期、办公室通讯6期，充分保障师生员工对学校重大事项决策的参与权、知情权。**二是深化信息服务实效。**落实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要求，广泛开调查研究，围绕党建、科研、人事等方面开展线上问卷调查，4961人次参与；直面学生、教师、管理干部等不同群体召开座谈会、调查会等400余场，面对面听取师生员工对学校建设发展、政策制定执行、制度机制落实、直关切身利益等方面的真实声音，采纳合理化意见建议，强化政策解读和引导，有效提升信息公开工作效能。满足师生发展愿望，选派3名教师做访问学者，50名教师赴北京大学进修学习，44名教师赴公安

机关业务实践。协调解决 48 名教职工子女入学、20 名英烈子女、退役学生学费减免、学生宿舍楼空调安装、教职工公寓楼外窗更换与外墙保温等问题 30 余项，广大师生员工的期盼得到有效回应，获得感、幸福感进一步增强。**三是精准助力防疫工作。**落实公安部、教育部和属地党委政府疫情防控工作部署，根据疫情形势及时发布校园防控政策调整情况，利用企业微信平台，发布防疫信息 500 余次，建立网格化管理工作群、学生管理工作群，确保全面覆盖，精准到人。通过校园网、办公系统、广播、微信推送等形式广泛开展防疫健康、心理健康等辅导，充分体现人文关怀。向全体师生员工发送“同心合力守护警大 奋楫笃行共克时艰——致全校师生员工的一封信”，坚定抗疫必胜信心。

（三）发挥平台优势，拓展信息公开工作渠道

学校大力开展信息化平台建设，构建“三横三纵”网络格局，利用企业微信平台，建立“警大公告”微信工作群，归拢信息发布出口。深化“企业微信+”应用服务，建设师生网上服务中心，集成 16 个大项、100 余项服务功能；开通师生服务意见反馈平台，畅通信息反馈渠道。开通党委书记、校长信箱，年均收复信件 150 余封。深化互联网和公安网办公系统应用互补，建设党建信息网、就业信息网、智慧警大平台等 11 个二级网络平台，增强网站信息平台服务信息公开和学校各项工作的功能。发挥新媒体矩阵作用，“中国人民警察大学”微信公众号，连续 5 年入选“中国大学官微百强”。抖音、快手、微信视频官方平台年均发布作品 300

余部，点赞量破百万，作品播放量破亿次，信息公开效率显著提升，学校社会影响力进一步增强。

（四）守住安全底线，严格信息公开审查流程

坚持“凡公开、必审查”原则，做好信息公开意识形态和保密审查。严格落实国家和公安部关于保密工作的有关法律法规和文件要求，在信息公开前由学校保密办和宣传处进行保密审查和意识形态审查，妥善处理信息安全和信息公开的辩证关系，既做到公布《清单》内容完整，保障师生员工和社会公众对学校工作的监督权利，又防止失泄密和意识形态安全问题发生，牢牢守住信息安全底线。

三、依申请公开信息情况

2022-2023 学年度，学校未收到任何组织或个人提出的信息公开申请。

四、对信息公开的评议情况

广大师生员工对学校信息公开工作给予了充分肯定，认为学校能够积极开辟信息反馈渠道，认真听取广大师生员工的意见建议和呼声诉求，在事关学校建设发展大局和师生切身利益的问题上能够坚持公开、民主、科学决策，通过多种形式进行信息公开和民主管理。信息公开及时准确、详实可靠，对广大教职工普遍关心关注的问题能够通过信息公开的方式给予公示和答复，充分发挥了信息公开工作的服务和监督作用。

五、受到举报情况

2022-2023 学年度，学校未收到任何针对信息公开工作的举报，也没有针对信息公开的诉讼案件。

六、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警察大学高度重视信息公开在校务治理方面发挥的重要作用，自改制以来，学校在重塑体系架构的同时不断探索创新信息公开方式方法，完善公开事项内容，最大程度实现校务公开透明，确保广大师生员工的知情权和社会大众的监督权。但在实践中依然存在面向社会常态化开展信息公开的工作机制仍需完善，信息应用平台较分散等问题，需要在今后工作中加以改进。

下一步，学校将以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为契机，对照评估标准和《清单》要求，进一步创新公开形式，完善公开内容，不断总结经验，更好地发挥信息公开在校务治理中的重要作用，推进学校治理水平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一要**进一步健全完善信息公开制度机制。根据学校工作实际，不断优化《警察大学信息公开工作指南》，细化信息类别，明确信息归口，严格发布程序，不断完善监督保障机制，努力形成统一领导、归口管理、规范发布、安全高效的工作局面。**二要**进一步整合优化信息发布平台。紧跟学校信息化建设进程，建好学校官网信息公开工作专栏，补充完善主动公开内容，规范二级网站建设。拓展企业微信平台信息功能，整合互联网和移动端信息发布平台。用好微信公众号、抖音等新媒体信息发布渠道，统筹开设二级单位新媒体账号，整合信息发布出口。**三要**进一步创新信息公开形式。增加运用新媒体发

布信息比例，以短视频、图文、图表结合的方式增强受众直观感受。在保证信息安全的前提下，更多通过移动端发布信息，提高信息传播时效性，让师生员工和社会民众随时随地都能了解学校办学工作动态，支持学校建设发展。